

# **2026 年新疆艺术剧院**

## **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明

十一、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新疆艺术剧院是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所属副厅级事业单位，2009年8月31日正式挂牌成立。下设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新疆爱乐乐团、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新疆人民剧场八家单位，是集中体现我区音乐舞蹈戏剧艺术的最高成就，具有引领全区艺术表演团体发展方向，代表全疆各民族特色艺术最高水准的自治区重点艺术表演团体。我院主要职能为创作、演出新疆少数民族音乐剧（节）目、汉语话剧、少数民族题材话剧、新歌剧（节）目、杂技艺术和木卡姆表演艺术，开发、推广舞台艺术后产品、继承和发展各民族优秀文化艺术，促进自治区文化艺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1）加强党对艺术工作的领导。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牢牢掌握意识形态文艺舞台的领导权和主动权。

（2）发展文艺事业，坚持“二为”方向、“双百”方针，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坚守中华文化立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突出现实题材创作，努力推出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精品力作。

（3）深入开展文化惠民演出活动，完成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公益性演出任务，为各族人民提供高质量的文化艺术产品。

（4）负责剧院文化演出活动的安全保障工作，指导院属各单位做好文化活动的应急救援工作。

（5）代表国家开展对外及对港澳台文化交流演出活动。按照上级

安排，组织开展大型文化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为传承多元一体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展现多姿多彩的新疆各民族文化艺术发挥了桥梁纽带作用，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

（6）管理新疆艺术剧院下辖的歌舞团、歌剧团、话剧团、木卡姆艺术团、杂技团、爱乐乐团、民族乐团七个艺术表演团体和人民剧场。

（7）完成自治区党委、文化和旅游厅党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艺术剧院的预算包括：新疆艺术剧院本级预算及下属共 9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新疆艺术剧院（本级）新疆艺术剧院
- 2.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 3.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 4.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 5.新疆爱乐乐团
- 6.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 7.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 8.新疆人民剧场
- 9.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23,762.91</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b>	<b>19,073.68</b>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8,464.6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0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b>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b>	<b>650.00</b>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65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042.27
<b>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b>4.财政专户核拨</b>		211 节能环保支出	
<b>5.单位资金</b>	<b>4,039.23</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1,352.97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613.8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072.43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b>1,939.36</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b>1.财政拨款结转</b>	<b>1,114.21</b>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4.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b>	<b>825.15</b>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825.15	229 其他支出	6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25,702.27</b>	<b>支出总计</b>	<b>25,702.27</b>

表2

##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042.27	19,063.68	18,454.68	609.00					4,039.23	1,114.21	825.1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4,584.98	19,063.68	18,454.68	609.00					4,039.23	656.92	825.15
207 01 06	艺术表演场所	3,093.88	580.13	580.13						1,615.83	656.92	241.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18,655.60	15,648.05	15,448.05	200.00					2,423.40		584.15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79.50	979.50	950.50	29.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1,305.00	1,305.00	1,30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1.00	551.00	171.00	380.00							
207 02	文物	1.62									1.62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62									1.62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5.67									455.67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5.67									455.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1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00	10.00	1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10.00								
229	其他支出	650.00	650.00			65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50.00	650.00			650.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50.00	650.00			650.00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总计	25,702.27	19,723.68	18,464.68	609.00	650.00			4,039.23	1,114.21		825.15

表 3

##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042.27	13,810.91	11,231.36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4,584.98	13,810.91	10,774.07
207	01	06 艺术表演场所	3,093.88	746.46	2,347.42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18,655.60	13,064.45	5,591.15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79.50		979.5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1,305.00		1,30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1.00		551.00
207	02	文物	1.62		1.62
207	02	04 文物保护	1.62		1.62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5.67		455.67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5.67		455.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29		其他支出	650.00		65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50.00		650.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50.00		650.00
		总计	25,702.27	13,810.91	11,891.36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b>一、财政拨款（补助）</b>	<b>19,723.68</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9,073.6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650.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63.68	19,063.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650.00		6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19,723.68</b>	<b>支出总计</b>	<b>19,723.68</b>	<b>19,073.68</b>	<b>650.00</b>

表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63.68	12,948.18	6,115.5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9,063.68	12,948.18	6,115.50
207	01	06 艺术表演场所	580.13	580.13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15,648.05	12,368.05	3,28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979.50		979.5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1,305.00		1,30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51.00		55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00		1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总计	19,073.68	12,948.18	6,125.50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b>工资福利支出</b>	<b>11,482.85</b>	<b>11,482.85</b>	
301	01 基本工资	2,937.49	2,937.49	
301	02 津贴补贴	641.99	641.99	
301	03 奖金	955.85	955.85	
301	07 绩效工资	2,058.09	2,058.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9.28	1,349.2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674.64	674.6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6.43	826.4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0.31	590.3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53	185.5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11.96	1,011.9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1.27	251.27	
302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931.92</b>		<b>931.92</b>
302	01 办公费	167.57		167.57
302	05 水费	19.64		19.64
302	06 电费	8.00		8.00
302	07 邮电费	18.55		18.55
302	08 取暖费	214.83		214.83
302	09 物业管理费	79.00		79.00
302	11 差旅费	176.24		176.24
302	28 工会经费	165.70		165.7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1		0.7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0		14.3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7		67.37
303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533.42</b>	<b>533.42</b>	
303	01 离休费	17.48	17.48	
303	02 退休费	432.53	432.5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41	83.41	
	<b>总计</b>	<b>12,948.18</b>	<b>12,016.27</b>	<b>931.92</b>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1,267.00	278.84	981.86	2.10			4.2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67.00	278.84	981.86	2.10			4.2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267.00	278.84	981.86	2.10			4.2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490.00	278.84	206.96			4.2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特定目标 0110322M	300.00		30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 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	80.00		8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 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 新疆》	40.00		4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 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 出》	30.00		3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 天鹅	200.00		2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 费项目	70.00		7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57.00		54.90	2.10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475.00	180.60	281.40	3.00			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5.00	180.60	281.40	3.00			1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75.00	180.60	281.40	3.00			10.00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195.00	180.60	14.4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40.00		4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不都拉的点唱机	50.00		5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	100.00		1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40.00					1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30.00		3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01106892	10.00		7.00	3.00								
			新疆爱乐乐团		345.00	145.00	197.32					2.6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5.00	145.00	197.32					2.68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45.00	145.00	197.32					2.68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215.00	145.00	67.32					2.68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70.00		7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10.00		10.00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		363.00	102.00	249.52	3.00				8.48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团)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3.00	102.00	242.52				8.48				
207	01	文化和旅游		353.00	102.00	242.52				8.48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150.00	102.00	39.52			8.48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60.00		6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60.00		6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01106892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7.00	3.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00		7.00	3.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支出	特定目标0110690D	10.00		7.00	3.00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481.00	190.00	284.70	6.3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1.00	190.00	284.70	6.3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81.00	190.00	284.70	6.3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200.00	190.00	1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70.00		7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 烟火老街	100.00		100.00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5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 费项目	40.00		4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特定目标 01106892	21.00		14.70	6.30								
			新疆人民剧场		250.00		25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0.00		250.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50.00		25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20.00		2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 项目	200.00		2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 费项目	30.00		30.00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750.00	199.25	415.60				135.1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50.00	199.25	415.60				135.1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750.00	199.25	415.60				135.15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木卡姆团综合业务楼运行补助	180.00		140.00				4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390.00	199.25	135.60				55.15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 持资金	60.00		20.00				4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50.00		50.00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 费项目	70.00		70.00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719.50	197.27	460.32	0.50			61.4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9.50	197.27	460.32	0.50			61.41					
207	01		文化和旅游		719.50	197.27	460.32	0.50			61.41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260.00	197.27	51.00				11.73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 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 艺术剧院杂技团排练厅及配套功能 用房修缮项目	200.00		20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6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45.32				4.68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补助费	0.50			0.5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 持资金	40.00		20.00				2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 阿凡提大冒险	80.00		55.00				25.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 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 性项目补助费	29.00		29.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	60.00		60.00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费项目													
			新疆艺术剧院		1,475.00		1,453.30				21.7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5.00		1,453.30				21.7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475.00		1,453.30				21.7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艺术剧院运行经费	500.00		478.30				21.7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60.00		6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300.00		30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80.00		80.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丝绸之路音乐季	325.00		325.00									
207	01	13	旅游宣传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新疆文创产业孵化园（基地） 建设（三期）	100.00		10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 费项目	10.00		10.00									
			总计		6,125.50	1,292.96	4,574.02	14.90			243.62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9		其他支出	650.00			650.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50.00			650.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50.00			650.00
		总计	650.00			650.00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29.27	29.2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27	29.27		
总计	29.27	29.27		

表 11

###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b>	<b>747.20</b>	<b>662.00</b>	<b>85.20</b>	
特定目标 0110322M	270.00	270.00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 -大型舞蹈诗剧《在远方 在这里》赴江苏省、上海市、安徽省等省市巡演	39.20		39.20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 -舞剧《张骞》赴喀什地区、克州、和田地区、博州等地巡演	46.00		46.00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	80.00	80.00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新疆》	40.00	40.00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	30.00	30.00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	200.00	200.00		
特定目标 01106892	42.00	42.00		
<b>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b>	<b>97.00</b>	<b>95.00</b>	<b>2.00</b>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28.00	28.00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 -音乐剧《火焰西游》赴吐鲁番市、巴州库尔勒市、阿克苏地区、和田地区巡演	2.00		2.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	5.00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	55.00	55.00		
特定目标 01106892	7.00	7.00		
<b>新疆爱乐乐团</b>	<b>49.00</b>	<b>49.00</b>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24.00	24.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25.00	25.00		
<b>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b>	<b>69.00</b>	<b>3.00</b>	<b>66.00</b>	
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 -音乐会《天山南北》赴哈密市、吐鲁番市、巴州等地州市的8个县市区巡演	66.00		66.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3.00	3.00		
<b>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b>	<b>210.90</b>	<b>210.90</b>		
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67.00	67.00		
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29.20	29.20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项目				
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 01106892	14.70	14.70		
<b>新疆人民剧场</b>	<b>85.00</b>	<b>85.00</b>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20.00	2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项目	45.00	45.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20.00	20.00		
<b>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b>	<b>20.00</b>	<b>10.00</b>	<b>10.00</b>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10.00	10.0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 -歌剧《木卡姆恋歌-万桐书》赴北京市、厦门市巡演	10.00		10.00	
<b>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b>	<b>20.72</b>	<b>20.72</b>		
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5.00	5.00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10.00	10.00		
2026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3.72	3.72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2.00	2.00		
<b>新疆艺术剧院</b>	<b>628.20</b>	<b>620.20</b>	<b>8.00</b>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17.00	17.0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 -演唱会《我把新疆唱给你听》赴成都市、西安市巡演	8.00		8.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264.00	264.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39.20	39.2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丝绸之路音乐季	100.00	100.00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文创产业孵化园(基地)建设(三期)	100.00	100.00		
<b>总计</b>	<b>1,927.02</b>	<b>1,755.82</b>	<b>171.20</b>	

表 12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173.15					173.15		173.15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演出业务费	173.15					173.15		173.15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200.00					200.00		200.00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演出业务费项目	200.00					200.00		200.00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147.00					147.00		147.00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2026 年话剧团业务经费	147.00					147.00		147.00
新疆人民剧场	1,355.21	1,114.21			1,114.21	241.00		241.0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补助资金-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二期）	455.67	455.67			455.67			
提前下达 2025 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疆人民剧场防雷工程	1.62	1.62			1.62			
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三期）	656.92	656.92			656.92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人民剧场经营业务支出	241.00					241.00		241.00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64.00					64.00		64.00
2026 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木卡姆团专项业务费	64.00					64.00		64.00
<b>总计</b>	<b>1,939.36</b>	<b>1,114.21</b>			<b>1,114.21</b>	<b>825.15</b>		<b>825.15</b>

##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5,702.2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支出。

### 二、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剧院单位收入预算 25,702.2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464.68 万元，占 71.84%，比上年预算增加 2,132.73 万元，增长 13.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艺术剧院各单位人员正常晋升、基础性绩效调整，相关经费增加；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项目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09.00 万元，占 2.37%，比上年预算减少 992.50 万元，下降 61.97%，主要原因是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 650.00 万元，占 2.53%，比上年预算增加 65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免费巡演项目。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4,039.23 万元，占 15.72%，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1.05 万元，增长 36.08%，主要原因是各院团演出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1,114.21 万元，占 4.34%，比上年预算减少 2,032.61 万元，下降 64.5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本年已执行完毕。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825.15 万元，占 3.21%，比上年预算增加 420.67 万元，增长 104.00%，主要原因是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单位自有资金结转较上年结转有所增加。

### **三、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支出预算 25,702.2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810.91 万元，占 53.73%，比上年预算增加 1,335.28 万元，增长 10.70%，主要原因是各院团事业人员招录，在职人员数量较上年增加；在职人员工资调整，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基本支出预算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1,891.36 万元，占 46.27%，比上年预算减少 85.94 万元，下降 0.72%，主要原因是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减少。

### **四、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723.6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073.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5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063.6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社保等人员经费和保障单位运行的公用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各院团特定目标类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650.00 万元，主要用于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免费巡演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 五、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9,073.6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948.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21.73 万元，增长 9.4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较上年增加；在职人员工资调整，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基本支出预算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6,125.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50 万元，增长 0.30%，主要原因是新增文化人才专项经费和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免费巡演项目。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9,063.68 万元，占 99.95%。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00 万元，占 0.05%。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80.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9.65 万元，增长 7.34%，主要原因是新疆人民剧场在职人员数量较上年增加，基本支出预算经费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5,648.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92.08 万元，增长 9.7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较上年增加；在职人员工资调整，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基本支出预算经费；2026

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项目经费增加。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979.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1.50万元，增长55.97%，主要原因是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资金增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2026年预算数为1,30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5.00万元，增长43.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增加。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55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1.00万元，增长62.06%，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资金增加。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9.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减少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疆人民剧场防雷工程项目资金59.00万元。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0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新疆人民剧场2025年安排的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二期）1200.00万元，本年度未安排。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特定目标类项目纳入年初预算。

## **六、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948.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016.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93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开展文化人才工作产生的相关费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 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49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1.外请演员劳务费 198 万元；2.保障在职人员经费缺口 278.84 万元；3.办公设备购置 4.20 万元；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6 万元；5.办公费 5.4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322M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四)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剧本创作，舞美制作，音乐制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新疆》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40.00 万元全部用于剧本创作，舞美制作，音乐制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剧本创作，舞美制作，音乐制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200.00 万元全部用于剧本创作，舞美制作，音乐制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5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30 万元全部用于差旅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 < 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 》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28 万元、劳务费 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一) 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19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演出人员绩效工资 53.40 万元、基本工资 127.2 万元、劳务费 14.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二)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 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进景区演出剧目产生的差旅费 24.38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7.232 万元、租赁费 3.38 万元、委托业务费 5.00 万元、专用设备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三)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不都拉的点唱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4.00 万元、劳务费 4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四)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10.00 万元、租赁费 5.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55.00 万元、劳务费 3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五)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公开

(一十六)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10.00 万元全部用于差旅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七)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外请演员劳务费 34.00 万元、差旅费 12.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八) 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外请演员劳务费 54.00 万元、办公费：11.3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万元、弥补在职人员绩效工资、社保、公积金 14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爱乐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外请演职人员劳务费15.00万元、差旅费10.00万元、委托业务费2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12.00万元、差旅费25.00万元、租赁费15.00万元、专用材料费8.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一)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38.00万元、差旅费2.00万元、租赁费12.00万元、专用材料费5.0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二) 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 39.52 万元、业务相关设备费 8.48 万元、弥补财政拨款差额单位在职人员 35 人的人员经费缺口 10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三)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租赁费 20.80 万元、专用材料费 5.00 万元、劳务费 2.00 万元、差旅费 19.20 万元、委托业务费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四)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二十五) 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90D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二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30.00 万元、租赁费 5.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七）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7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67.00 万元、差旅费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八）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人员经费 190.00 万元、差旅费 3.00 万元、租赁费 5.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九)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29.20 万元、差旅费 15.80 万元、租赁费 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100.00 万元全部用于舞美制作，音乐制作，服装制作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一)项目名称：特定目标 01106892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2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三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人民剧场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20.00万元、办公费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三)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人民剧场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费150.00万元、委托业务费45.00万元、宣传推广费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四)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人民剧场

资金分配情况：20.00万元全部用于研学课程研发及执行费用、物料制作、宣传推广费用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25.00万元、劳务费30.00万元、租赁费15.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六)项目名称：木卡姆团综合业务楼运行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20〕14号）

预算安排规模：1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水费7.50万元、电费15.00万元、劳务费117.50万元、专用设备更新（消防设备更换）4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七)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关于进一步推动我区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的实施意见〉》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舞美灯光及道具5.00万元、录音填词5.00万元、劳务费10.0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4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八) 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39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购买演出乐器及服装 40.00 万元、巡演 LED 大屏租赁费 10.00 万元、建设音乐工作站 15.15 万元、乐器维修费 1.40 万元、演职人员劳务费 124.2 万元、弥补人员经费基础性绩效 157.00 万元、奖励性绩效 42.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九) 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24.48 万元、劳务费 12.00 万元、演出相关设备租赁费 6.52 万元、道具租赁费 7.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30 名文化工作者赴南疆开展文化旅游服务，每人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一）项目名称：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6〕238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0 万元、演出用车辆运行维护费 9.0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11.73 万元、劳务费 37.8 万元、办公费 2.20 万元、演出弥补差额拨款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等部分缺口 197.2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二）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 号）

预算安排规模：0.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对 1 名评估合格的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习活动进行补助 0.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排练厅及配套功能用房修缮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工程费用 173.2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44 万元、预备费 11.3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四)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演出服装 20.00 万元、舞美道具 10.00 万元、音乐制作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五) 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演出执行费：4.00 万元、人员保障费用：42.28 万元、宣传费用：3.7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凡提大冒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演出服装25.00万元、舞美道具制作35.00万元、音乐制作10.00万元、劳务费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四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印发〈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4号）

预算安排规模：29.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资金分配情况：开展宣传、传承实践活动，支付必要的传承表演传播活动成本等具体工作需求29.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四十八)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文化工作者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实施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7.00万元、租赁费：3.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四十九)项目名称：艺术剧院运行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2007年9月1日，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领导在文化厅现场办公会议纪要

预算安排规模：5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服务支出（包含水电费、维修费）：478.30万元、资本性支出：21.7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项目名称：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的通知》（新党宣字〔2023〕80号）

预算安排规模：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5.00万元、租赁费：15.00万元、劳务费：23.00万元、委托业务费：17.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一)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100.00万元用于前期引导性投入，紧紧围绕“项目调研、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三大核心任务展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二)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12.00万元、租赁费：22.00万元、劳务费：1.00万元、委托业务费：264.00万元、其他交通费：1.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三)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旅游兴疆规划（2021—2030年）》《自治区加快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预算安排规模：8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2.00万元、租赁费：8.80万元、劳务费：16.00万元、委托业务费：39.20万元、其他交通费：14.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十四)项目名称：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丝绸之路音乐季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号）

预算安排规模：32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差旅费 50.00 万元、租赁费 115.00 万元、劳务费 20.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其他交通费 30.00 万元、专用材料费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十五)项目名称：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文创产业孵化园（基地）建设（三期）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通知（新旅办发〔2018〕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艺术剧院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其中平台搭建与推广运营 25.00 万元、园区运营团队建设 30.00 万元、市场拓展及品牌活动 4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 **八、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65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65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免费巡演项目。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65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65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免费巡演项目。

## **九、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9.2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2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17%，主要原因是新疆爱乐乐团从自治区文化馆无偿调拨一辆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71 万元，新疆人民剧场向吐鲁番学研究院调拨一辆车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66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 **十一、关于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剧院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1,927.02 万元，其中：

1.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丝绸之路音乐季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丝绸之路音乐季活动广告宣传、舞美等业务。

2.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前期引导性投入，严格围绕“项目调研、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三大核心任务展开。

3.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项目委托业务费 45.00 万元，主要用于：演出票务运营。

4.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文创产业孵化园(基地)建设(三期)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平台搭建与推广运营、园区运营团队建设和市场拓展及品牌活动。

5.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委托业务费 326.20 万元,主要用于:新歌唱新疆、文艺进景区等项目舞美设备、展架、美陈等物料制作费;票务宣传费;舞台设施、演出保障等费用。

6.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委托业务费 59.20 万元,主要用于:推广活动文化艺术资料、学生保险与公益展演物资等;开发系列研学旅游课程,开展研学配套活动。

7.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大型舞蹈诗剧《在远方在这里》赴江苏省、上海市、安徽省等省市巡演委托业务费 39.2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当地及其他第三方提供巡演项目大型舞蹈诗剧《在远方在这里》相关的服务类支出。

8.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歌剧《木卡姆恋歌-万桐书》赴北京市、厦门市巡演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外请技术团队,即产生的执行导演、舞美、灯光、化妆、造型费用。

9.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舞剧《张骞》赴喀什地区、克州、和田地区、博州等地巡演委托业务费 46.0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当地及其他第三方提供巡演项目相关的服务类支出。

10.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演唱会《我把新疆唱给你听》赴成都市、西安市巡演委托业务费 8.00 万元,主要用于:巡演过程发生的租车、广告宣传等业务。

11.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音乐会《天山南北》赴哈密市、吐鲁番市、巴州等地州市的8个县市区巡演委托业务费66.00万元，主要用于：2026年计划《天山南北》等音乐会在昌吉地区、阿勒泰地区、克拉玛依市等当地知名旅游景区剧场演出10场过程中委托第三方制作宣传费用。

12.2026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音乐剧《火焰西游》赴吐鲁番市、巴州库尔勒市、阿克苏地区、和田地区巡演委托业务费2.00万元，主要用于：本项目巡演相关的宣传推广工作。其中包括：巡演期间的线上线下宣传、媒体合作、宣传物料设计与制作等。

13.2026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委托业务费3.72万元，主要用于：文旅融合宣传费用。

14.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委托业务费156.00万元，主要用于：文化艺术创作过程中产生的音乐制作、视频、录音、舞美等宣传制作费用、舞美灯光及道具。

15.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委托业务费30.00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提供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相关的服务类支出。

16.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委托业务费80.00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提供创作舞剧相关的服务类支出。

17.2026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新疆》委托业务费40.00万元，主要用于：确保提供歌舞晚会相关的委托第三方服务支出。

18.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委托业务费55.00万元，主要用于：音乐剧《火焰西游》打磨提升服装、音乐制作、化妆、宣传费。

19.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委托业务费200.00万元，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提供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相关的服务类支出。

20.2026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委托业务费100.00万元，主要用于：舞美制作，音乐制作，服装制作。

21.提前下达2026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委托业务费25.00万元，主要用于：新疆人民剧场联动“新疆剧场联盟”，选派5个剧组赴自治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开展文化巡演、广告宣传服务。

22.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委托业务费2.00万元，主要用于：装卸搬运服务。

23.特定目标0110322M委托业务费270.00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24.特定目标01106892委托业务费63.70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 **十二、关于新疆艺术剧院2026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艺术剧院2026年上半年结转结余1,939.36万元，包括：财政拨款1,114.21万元，非财政拨款825.15万元，其中：

1.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2026年话剧团业务经费结转147.0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为演出提供资金保障。

2.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木卡姆团专项业务费结转64.00万元，主要用于：演职人员演出绩效。

3.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人民剧场经营业务支出结转241.00万元，主要用于：弥补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财政拨款不足部分。

4.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演出业务费项目结转200.00万元，主要用于：弥补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和小品创作费等。

5.2026年部门预算非财政拨款项目-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演出业务费结转173.15万元，主要用于：上年结转演出活动产生的经费，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6.提前下达2025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新疆人民剧场防雷工程结转1.62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新疆人民剧场防雷工程项目质量保证金。

7.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二期）结转455.67万元，主要用于：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二期）尾款。

8.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三期）结转656.92万元，主要用于：新疆艺术剧院团结剧场改造提升项目（三期）尾款。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艺术剧院2026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31.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71万元，增长2.3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基数增长基本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新疆艺术剧院政府采购预算4,678.7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98.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413.7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866.06万元。

2026 年，新疆艺术剧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478.53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184.3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新疆艺术剧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38,847.72 平方米，价值 5,043.01 万元。

2.车辆 36 辆，价值 1,044.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19.82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35 辆，价值 1,024.59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1,168.99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19,808.39 万元。

单位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7 台，单位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7 台。

2026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预算绩效情况**

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67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6,775.5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176.5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演出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吐尔逊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3.15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73.15	
项目总体目标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职能是: 创作、排练、演出新疆少数民族音乐歌舞剧(节)目, 为各族观众服务; 继承和借鉴各民族优秀文化艺术, 促进新疆音乐歌舞的创新与发展。作为差额预算拨款单位, 通过组织商业演出的形式取得部分自有资金收入, 保障我团的工作正常开展。2026年计划组织10场商演, 群众参与人数达标率; 资金发放及时性达到100%; 参演人员补助费达到1万元/人;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显著提高; 观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包含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商业演出	>=10场	计划标准	3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演人员数量	>=85人	计划标准	无上年完成值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节目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0.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演人员补助人均标准	<=1万元/人	计划标准	0.5万元/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水平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显著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0.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吐尔逊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90.00	其中: 财政拨款	49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财教〔2016〕23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保证各院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演职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增强其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自治区建立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机制。政府购买演出资金优先用于自治区级文艺院团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发放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并可用于演出活动所产生的节目创作、演出服装购置、演出设备租用和维护等开支。歌舞团职能是:创作、排练、演出新疆少数民族音乐歌舞剧(节)目,为各族观众服务。2026年计划文化惠民演出150场,保障在职人员数量为144人;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达到95%以上(包含95%);演出按时完成率达到90%以上(包含90%);人均运转经费不超过0.091万元/人,保障在职人员经费不超过3.311万元/人,社会效益方面,丰富了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并且显著提高;观看演出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包含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 =144人	计划标准	126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	> =150场	计划标准	150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按时完成率	> =90%	计划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	< =0.091万元/人	计划标准	0.09万元/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在职人员经费	< =3.311万元/人	计划标准	3.71万元/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显著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演出业务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孜·阿不都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26.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26.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多媒体、融媒体等多种媒体宣传，增强中国文化表现力、影响力。通过精彩的文化演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供文化精神食粮，增强群众文化生活幸福感、获得感以及文化感。保证本团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14名劳务派遣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增强其公共文化服务能力，以及2026年单位车辆维修保养，税金等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14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务车辆运行维护数量	>=4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场次	>=20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演出举办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增强群众文化生活幸福感、获得感	有效增强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阿布力孜·阿不都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5.00	其中: 财政拨款	19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文化润疆”工程，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支持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2026年度开展公益性演出活动。旨在稳定剧团演职人员队伍，弥补人员经费缺口，保障艺术创作与演出的持续生产力；高质量完成年度惠民演出任务，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满足基层群众文化需求；传承与发展新疆歌剧艺术，促进各民族文化交流交融，巩固民族团结，实现社会效益与单位可持续发展相统一。根据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补助资金优先用于弥补歌剧团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绩效工资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缴费的缺口。并可用于演出活动所产生的节目制作、演出服装购置、演出设备租用和维护开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80人	历史标准	80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	>=70场	历史标准	70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5%	历史标准	>=95%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按时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9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观看演出人次	>=1万人	历史标准	0.92万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看演出群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爱乐乐团						
项目名称		新疆爱乐乐团 2026 年演出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方力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6 年计划组织 4 场商演; 参演人数 80 人; 发放参演人员资金次数 4 次; 演出任务完成率 ≥95%; 参演人员补助费每人每次不超过 0.1562 万元;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显著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演人员人数	>=80 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参演人员资金次数	>=4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商业演出场次	>=4 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次发放参演人员资金标准	<=0.16 万元/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爱乐乐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方力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5.00	其中: 财政拨款	2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乐团2026年计划演出不少于3场,用于保障在职人员数量不少于63人;保障其他外请演职人员数量不少于15人;保障公务用车数量1辆;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达到95%以上(包含95%);保障演员演出经费,人均不超过3.6万元;保障在职人员绩效工资资本,人均不超过2.3万元;人均运转经费,人均不超过0.26万元;社会效益方面,丰富了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并且显著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63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其他演职人员数量	>=15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	>=3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公务用车数量	>=1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演职人员演出经费	<=3.6万元/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在职人员绩效工资	<=2.3万元/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人均运转经费	<=0.26万元/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项目名称		演出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张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0.00	
项目总体目标		民乐团主要以创作演出优秀的民族音乐曲目，进行舞台民族音乐作品的创作，整理加工传统民族音乐与保护，为广大观众服务。为了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2025年我团计划与旅游合作演出、景区商业演出、重大节庆演出，将演出收入主要用于演职人员25人劳务费，并由我团分管领导负责，创研室负责人牵头，将于2026年12月30日前完成文化演出5场，并通过多媒体、融媒体等多种媒体宣传，做到不少于2篇的报道宣传，增强中国文化表现力、影响力。通过精彩的文化演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供文化精神食粮，增强群众文化生活幸福感、获得感以及文化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节庆演出场数	>=5场	历史标准	5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报道次数	>=2篇	历史标准	2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保障人数	>=25人	历史标准	25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举办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演职人员劳务费	<=29万元	计划标准	20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增值税金及附加	<=1万元	计划标准	10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显著提高	历史标准	显著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民族乐团（新疆民乐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张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民乐团主要以创作演出优秀的民族音乐曲目，进行舞台民族音乐作品的创作，整理加工传统民族音乐与保护，为广大观众服务演出场次不少于100场，包含社区演出、校园演出、重大节庆演出、慰问演出、景区演出等小型惠民演出演出；围绕新创器乐剧《天山南北》大型演出，按期完成文化下基层演出任务及各项演出活动，通过多媒体、融媒体等媒体不少于10篇的报道宣传，增强中国文化表现力、影响力、传播力，坚持推进文化自信，加强民族团结，有力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将精彩的文化演出送到家门口，让文化深入基层深入人心，通过文化惠民演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供文化精神食粮，增强群众文化生活幸福感、获得感以及文化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惠民演出场数	>=100场	历史标准	105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报道场数	>=10篇	历史标准	10篇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其他演职人员数量	>=25人	计划标准	25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35人	历史标准	35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质量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3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幸福感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项目名称		2026年话剧团业务经费				项目负责人	孙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2.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72.00	
项目总体目标		我团是差额预算拨款单位,部分支出财政不予解决,本团通过组织演出,租赁设备等形式取得部分收入,为61名在职人员发放考核绩效奖,计划2026年还将招录5名人员,保障人员经费。保障日常公用经费,物业管理面积达到5989.88平方米,进行公车运行维护等,保障我团达到100%的工作状态,为演出的正常开展提供资金保障,为文化下乡,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支持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保障数量	>=3辆	计划标准	3辆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人员数量	>=60人	计划标准	56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管理服务面积	>=5989.88平方米	计划标准	5989.88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9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人员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历史标准	0.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数	<=1.75万元/人	计划标准	1.635万元/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话剧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孙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新财教〔2016〕23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进一步推进自治区级文艺院团体制机制创新,增强其公共文化服务能力,为理顺我团经费保障渠道,保证我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演职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补助资金优先用于我团60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及基础性绩效奖发放,2026年计划再招录5人。保障文化惠民演出场次30场,演出差错数为0场,每场演出副高以上职称演员达到3人,保障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为100%,以正常开展演出任务,提高基层群众对党的惠民政策的认知,提高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资金人数	>=60人	历史标准	56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资金次数	=8次	历史标准	8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30场	计划标准	30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差错率	=0%	历史标准	0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次发放资金数	<=23.75万元/次	计划标准	24.38万元/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观看演出人次	>=1.40万人次	计划标准	1.4万人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0.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人民剧场						
项目名称		新疆人民剧场经营业务支出			项目负责人	田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90.5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690.5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加快推进文化润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落实文旅融合发展战略，配合第四届新疆文化艺术节、第二届中国新疆民间艺术季、中国新疆丝绸之路音乐季等自治区大型文化活动，结合团结剧场《你好，阿凡提》《AI 疆爱疆》两个旅游演艺项目，开展“两季两周一舞台一剧社”的宣发运营工作。通过线下及线上的系统化宣传，运营好新疆人民剧场和团结剧场两个文旅阵地，提升优质演艺项目传播力，打造特色旅游打卡 IP，树立新疆人民剧场和团结剧场品牌形象，努力把新疆人民剧场打造成集剧场、影院、展馆、剧社、研学为一体的文化娱乐旅游综合交流平台，并进一步讲好中国新疆故事。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同步发力，确保剧场人员正常工资福利待遇，保障剧场正常运转和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保障数量	>=32人	历史标准	32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房屋建筑物取暖面积	=1744.85平方米	历史标准	17441.85平方米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用人员数量	>=50人	历史标准	33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设备数量	>=10台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保障剧场运行率	>=90%	历史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人员经费	<=12.51万元/人	历史标准	576.99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电影租赁成本	<=295万元	历史标准	435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文化生活水平	显著提高	历史标准	显著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项目名称		木卡姆团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迪力下提·帕尔哈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9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团通过组织演出，租赁设备等形式取得部分收入，在创收中，需要支付演出成本费用，如演职人员费用，设备损耗维修费用，服装及练功防护用品费用、税金等。保障我团的运行达到100%的工作状态，为演出的正常开展提供资金保障，为文化下乡，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支持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人数	>=110人	历史标准	111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聘用人员人数	>=53人	历史标准	56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场次	>=32场	历史标准	50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5辆	历史标准	5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20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差错率	=0%	历史标准	0场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演出按时完成率	>=95%	历史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观看演出群众的娱乐生活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项目名称	木卡姆团综合业务楼运行补助			项目负责人	迪力下提·帕尔哈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本团各部门正常运转，使办公、排练正常化，完成多项公益性演出任务，为各族人民提供高质量的文化艺术产品，保证各族群众充分享受文化艺术权益，充分发挥重点艺术表演团体在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导向作用、代表作用、示范作用。我团综合业务楼集办公、排练、演出为一体，房屋建筑面积 16994.41 平方米，运行经费 180 万元，保障本团综合楼运行所需水、电、电气维护、消防维护、配电维护、物业所需保洁、保安、监控、物业管理、设备维修人员费用、维护材料经费、日常基础设施方面的费用，基础设施设备维修改造，日常办公各项基本支出费用等。在大楼正常运转得到保障的前提下，我团各部门正常发挥其职能，全团干部职工共同努力，互相配合，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这一新疆工作总目标，突出剧团中心工作，在文艺创作演出，基础设施建设、综合治理及安全生产、对外文化交流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业务楼运行面积	=1699.41 平方米	历史标准	16994.41 平方米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在职人员人数	>=110 人	历史标准	111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保障聘用人员数量	>=53 人	历史标准	56 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专用设备更新数量	=1 套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木卡姆团日常运行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木卡姆艺术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迪力下提·帕尔哈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9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9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财教〔2016〕23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为进一步推进自治区级文艺院团体制机制创新,理顺各院团经费保障渠道,保证各院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演职人员的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增强其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自治区建立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机制。政府购买演出补助资金优先用于自治区级文艺院团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发放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并可用于演出活动所产生的节目创作、演出服装购置、演出设备租用和维护、演职人员经费等开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人数	>=110人	历史标准	111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聘用人员人数	>=53人	历史标准	56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40场	历史标准	50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演出差错率	=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观看演出人次	>=2.5万人次	历史标准	2.5万人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项目名称		杂技团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玉苏甫江·买买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3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3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团计划通过组织商业演出创收 150 万元、租赁房屋收入 80 万元，共 230 万元非财政拨款收入，主要用于弥补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物业管理费等缺口，保障我团达到 100%的工作状态，为演出的正常开展提供资金保障，为文化下乡，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支持保障。弥补人员数量达到 127 人以上，物业管理面积达到 8020 平方米以上，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得到显著提升，观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人员数量	>=127 人	历史标准	135 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物业管理面积	>=8020 平方米	历史标准	8020 平方米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出场次	>=20 场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保障人员覆盖率	>=90%	历史标准	0.7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0%	历史标准	0.9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历史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0.9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政府购买演出					项目负责人	玉苏甫江·买买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6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新财教〔2016〕238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管理办法》的通知,为进一步推进自治区级文艺院团体制机制创新,理顺各院团经费保障渠道,保证各院团演出活动的正常运转,调动演职人员积极性,提升演出质量,增强公共文化服务能力,自治区建立区级文艺院团政府购买演出机制。政府购买演出补助资金优先用于自治区级文艺院团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发放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并可用于演出活动所产生的节目创作、演出服装购置、演出设备租用和维护等开支。2026年计划弥补人员数量达到115人以上,开展文化惠民演出场次达到100场以上,购置设备数量达到10台以上,政府采购率达到95%以上,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95%以上,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达到95%以上,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达到100%,弥补日常公用经费小于等于24.93万元,保障在职基础绩效工资小于等于197.27万元,保障聘用人员劳务费小于等于37.8万元,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达到显著提升,观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人员数量	>=115人	历史标准	114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文化惠民演出场次	=100场	历史标准	122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购置数量	>=10台	计划标准	6台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历史标准	100%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艺术下基层任务完成率	>=95%	历史标准	100%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有效丰富	历史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0.96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项目名称	新疆艺术剧院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习创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40.00		
项目总体目标	经新疆艺术剧院党委研究决定,通过多元自主收入补充财政拨款不足,最终全部用于艺术创作、文化惠民、人才培养等核心业务,既增强了单位的自我造血能力,又牢牢守住了公益属性的底线,为新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供了重要支撑。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年底考核绩效奖金、足额缴纳税金、业务活动支出等。通过此项目的实施,可以保障演出场次大于等于20场次,演职人员出勤率大于等于95%,演出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绩效奖金发放及时率100%,有效提升观众对新疆文化艺术知晓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演出场次	>=20场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舞台设备购置	>=12套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舞台设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演职人员出勤率	>=95%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绩效奖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提升观众对新疆文化艺术知晓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艺术剧院							
项目名称	艺术剧院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习创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自治区财政每年全额保障安排新疆艺术剧院运行经费，维持剧院日常运转的基础，确保专业艺术队伍稳定、排练演出正常开展、场馆设施基本维护等，为剧院履行公益性演出、艺术创作、文化惠民等核心职能提供资金保障。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保障单位年度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维持机构高效、稳定、低碳运行、综合楼内设施设备维修改造和保养，及时缴纳公共经费。为保证各族群众充分享受更优质、多元的文化供给，让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更加充实、美好，真正实现文化惠民、文化乐民。通过此项目的实施，保障6辆公务用车的正常运行、大楼内设施设备维修改造，及时缴纳水电等公用经费。为保证各族群众充分享受文化艺术权益，充分发挥重点艺术表演团体在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导向作用、代表作用、示范作用，为惠民演出提供资金保障，有效提升文化影响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保障数量	=6辆	计划标准	6辆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综合楼建筑面积	=3559.96平方米	计划标准	35599.69平方米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综合楼维修维护覆盖率	>=98%	历史标准	98%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运转经费数	<=0.13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综合楼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此次未公开绩效目标项目49个，涉及财政拨款金额4195.50万元。具体为：(1)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丝绸之路音乐季325.00万元；(2)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文旅领域科研平台建设项目100.00万元；(3)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人民剧场旅游演艺驻场演出项目200.00万元；(4)2026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文创产业孵化园(基地)建设(三

期) 100.00 万元; (5) 6 个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50.00 万元; (6) 2 个 2026 年度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自治区文旅厅研学推广活动 100.00 万元; (7) 2026 年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自治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补助费 0.50 万元; (8) 2026 年自治区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文旅融合项目 50.00 万元; (9) 7 个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 400.00 万元; (10)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移植全国精品舞蹈传播演出》30.00 万元; (11)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创作舞剧《天鹅》80.00 万元; (12) 2026 年自治区文化艺术创作专项扶持资金-歌舞晚会《锦绣山河 大美新疆》40.00 万元; (13) 9 个提前下达 2026 年度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380.00; (14) 提前下达 2026 年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项目-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补助费 29.00 万元; (1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疆艺术剧院杂技团排练厅及配套功能用房修缮项目 200.00 万元; (16) 6 个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艺精品剧目免费巡演项目 650.00 万元。以上(1)-(16)项, 共 3234.50 万元, 由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统一公开; (17)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天鹅, 涉及预算金额 200.00 万元; (18)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不都拉的点唱机, 涉及预算金额 50.00 万元; (19)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火焰西游, 涉及预算金额 100.00 万元; (20)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烟火老街, 涉及预算金额 100.00 万元; (21) 2026 年自治区文艺扶持激励项目-阿凡提大冒险, 涉及预算金额 80.00 万元。以上(17)-(21)项, 共 530.00 万元, 由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统一公开; (22) 未公开绩效目标涉密项目 3 个, 涉及预算金额 431.00 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当年非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项目 9 个，涉及预算资金 4001.65 万元，其中当年资金 3176.5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825.15 万元，具体为：（1）新疆艺术剧院歌剧团演出业务费项目，涉及金额 626.00 万元，其中当年资金 426.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200.00 万元；（2）新疆艺术剧院歌舞团演出业务费，涉及金额 373.15 万元，其中当年资金 200.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173.15 万元；（3）2026 年话剧团业务经费，涉及金额 372.00 万元，其中当年资金 225.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147.00 万元；（4）新疆人民剧场经营业务支出，涉及金额 1690.50 万元，其中当年资金 1449.5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241.00 万元；（5）木卡姆团专项业务费，涉及金额 290.00 万元，其中当年资金 226.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64.00 万元，按规定本年无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新疆艺术剧院

2026年02月06日